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IGU Technology Holding Group Limited

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9)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提供的資料，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以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2018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22,068	18,726	38,280	32,495
銷售成本		(13,063)	(12,919)	(23,265)	(23,488)
毛利		9,005	5,807	15,015	9,007
其他收入	4	76	9	113	291
其他淨收入	4	146	—	146	—
銷售及分銷成本		(1,320)	(1,579)	(2,419)	(3,040)
行政開支		(4,390)	(2,850)	(8,271)	(5,987)
經營溢利		3,517	1,387	4,584	271
財務成本	5(a)	(225)	(305)	(448)	(607)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3,292	1,082	4,136	(336)
所得稅	6	(1,473)	(566)	(1,940)	(49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間溢利／（虧損）		1,819	516	2,196	(826)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819	516	2,196	(826)
每股盈利／（虧損）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8	0.45	0.13	0.55	(0.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73	17,093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		1,379	1,398
遞延稅項資產		350	350
		<u>18,602</u>	<u>18,841</u>
流動資產			
存貨		7,405	6,863
持作出售物業		1,468	1,468
合約資產		1,831	4,44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41,683	49,444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	5,000
有抵押銀行存款		—	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17	6,170
		<u>67,804</u>	<u>73,43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3,026	21,773
合約負債		267	93
銀行借款		15,000	15,000
應付所得稅		2,856	2,980
		<u>31,149</u>	<u>39,846</u>
淨流動資產		<u>36,655</u>	<u>33,59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5,257</u>	<u>52,43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594	3,167
淨資產		<u>51,663</u>	<u>49,26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3,600	3,600
儲備		48,063	45,667
總權益		<u>51,663</u>	<u>49,267</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3,600	20,900	9,557	733	3,907	8,700	47,397
期間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826)	(826)
以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	-	-	-	200	-	-	20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97	(97)	-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3,600</u>	<u>20,900</u>	<u>9,557</u>	<u>933</u>	<u>4,004</u>	<u>7,777</u>	<u>46,771</u>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3,600	20,900	9,557	1,133	4,493	9,584	49,267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196	2,196
以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200	-	-	20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405	(405)	-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3,600</u>	<u>20,900</u>	<u>9,557</u>	<u>1,333</u>	<u>4,898</u>	<u>11,375</u>	<u>51,663</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605	1,48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953)	(2,127)
出售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5,000	—
已收利息	45	1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092	(2,11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利息付款	(450)	(61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50)	(6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9,247	(1,236)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70	11,324
於期結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17	10,08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1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已自2017年1月13日起在聯交所GEM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南通市海門經濟開發區鷗江路66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玻璃鋼產品。於報告期間，主要業務乃透過南通美固複合材料有限公司（「南通美固」）（本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進行。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章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生效。該等修訂對如何編製或呈列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編製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業績並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玻璃鋼產品。

於期內，收入指已售貨物的發票淨值，另減增值稅及銷售稅、退貨及折扣。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玻璃鋼產品				
—玻璃鋼(「玻璃鋼」) 格柵	15,335	14,614	26,312	23,713
—美國海岸防衛隊(「USCG」) 認證酚醛格柵	1,025	722	1,252	1,624
—複合材料地鐵疏散平台	—	317	—	1,911
—環氧楔形條	5,708	3,073	10,716	4,050
—玻璃鋼軌枕	—	—	—	1,197
	<u>22,068</u>	<u>18,726</u>	<u>38,280</u>	<u>32,495</u>

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一項分部，即於中國從事玻璃鋼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故本集團並無就經營分部呈列分部資料，以令向本公司董事內部報告資料，以供彼等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的地理位置乃按有關資產本身的實際地點而定。於兩段期間內，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均位於中國。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31	9	45	12
政府補助	—	—	—	277
雜項收入	45	—	68	2
	<u>76</u>	<u>9</u>	<u>113</u>	<u>291</u>
其他淨收入				
淨匯兌收益	<u>146</u>	<u>—</u>	<u>146</u>	<u>—</u>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a)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	<u>225</u>	<u>305</u>	<u>448</u>	<u>607</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750	3,096	5,203	6,082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62	272	552	516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u>100</u>	<u>100</u>	<u>200</u>	<u>200</u>
	<u>3,112</u>	<u>3,468</u>	<u>5,955</u>	<u>6,798</u>
(c) 其他項目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0	10	19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05	452	1,172	929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附註(i))	13,063	12,919	23,265	23,488
研發成本(附註(ii))	<u>2,575</u>	<u>451</u>	<u>4,186</u>	<u>1,092</u>

附註：

- (i)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人民幣3,585,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723,000元)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794,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4,000元)，該等金額亦已計入上文就各該等類別開支單獨披露的總額內。
- (ii) 研發成本中包括員工成本人民幣581,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42,000元)，該金額亦計入就此類開支各自單獨披露的總額內。

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利潤的中國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154	430	1,513	403
遞延稅項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配利潤 預扣稅暫時差額的來源及撥回	319	136	427	87
	1,473	566	1,940	490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法規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南通美固(一家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就南通美固所賺取溢利向南通美固之非居民股東Prosperous Composite Material Co., Ltd.宣派的股息須按稅率10%繳納中國預扣稅。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1,819</u>	<u>516</u>	<u>2,196</u>	<u>(826)</u>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用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0,000</u>	<u>400,000</u>	<u>400,000</u>	<u>400,000</u>

由於上述期間內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3,530	36,594
減：呆賬撥備	(1,393)	(1,396)
	<u>32,137</u>	<u>35,198</u>
應收票據	<u>8,319</u>	<u>11,163</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40,456	46,361
其他應收款項	1,140	968
預付款及押金	49	2,077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 租賃土地的即期部分	<u>38</u>	<u>38</u>
	<u><u>41,683</u></u>	<u><u>49,444</u></u>

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均預期於一年內收回及確認為開支或須按要求償還。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後)按發票日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 – 30日	11,893	11,568
31 – 90日	11,947	13,392
91 – 180日	5,958	14,656
181 – 365日	10,658	3,978
超過365日	<u>–</u>	<u>2,767</u>
	<u><u>40,456</u></u>	<u><u>46,361</u></u>

本集團一般授予客戶由貨到付款至發票日期後180日不等的信貸期。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5,032	8,866
應付票據	<u>5,160</u>	<u>6,680</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總額	10,192	15,546
其他應付款項	<u>2,834</u>	<u>6,227</u>
	<u><u>13,026</u></u>	<u><u>21,773</u></u>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 – 30日	2,456	4,265
31 – 90日	6,129	3,826
91 – 180日	1,309	3,848
181 – 365日	298	3,607
超過365日	<u>—</u>	<u>—</u>
	<u><u>10,192</u></u>	<u><u>15,546</u></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預期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11.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股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股 (經審核)	於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00</u>	<u>2,000,000</u>	<u>20,000</u>	<u>20,000</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400,000</u>	<u>400,000</u>	<u>3,600</u>	<u>3,600</u>

12.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支付給董事及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297	295	646	582
離職後福利	40	40	80	80
以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00	100	200	200
	<u>437</u>	<u>435</u>	<u>926</u>	<u>862</u>

13.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及列報，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是一家中國知名及領先製造商，從事多種玻璃鋼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包括：(i)玻璃鋼格柵產品；(ii)USCG認證酚醛格柵產品；(iii)複合材料地鐵疏散平台；(iv)環氧楔形條產品；及(v)玻璃鋼軌枕產品。

玻璃鋼的應用頗為廣泛，包括建築業、電氣和電訊工程。由於該產品具有輕質、高強、堅韌、防滑、防腐、阻燃、絕緣及易於著色美觀等特點，加之其良好的綜合經濟效益，被廣泛地應用於石油化工、電力、海洋工程、電鍍、船舶、冶金、鋼鐵、造紙、釀造及市政等諸多行業，主要用於操作平台、設備平台、樓梯踏板、地溝蓋板、濾板等方面，是腐蝕環境下的理想構件。鑒於玻璃鋼在作為相對新型的材料及代替傳統材料(如木材、混凝土及金屬)方面表現卓越，且以玻璃鋼複合材料製成的產品有很大潛力應用於更多領域，包括航天、能源及運輸行業，在市場漸漸成熟及有更透徹的瞭解下，管理層預期中國整體玻璃鋼市場未來兩年按5.0%的經修訂複合年增長率增長。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複合材料地鐵疏散平台產品及玻璃鋼軌枕產品的銷售表現並不如玻璃鋼格柵產品及環氧楔形條產品滿意。因此，本集團將積極參與更多貿易展覽會拓展海外市場，為複合材料地鐵疏散平台產品及玻璃鋼軌枕產品的營銷活動付出更多努力。此外，本集團堅守在「一帶一路」沿綫地區國家推廣其產品(尤其是玻璃鋼軌枕產品)的政策。本集團希望透過所有此等努力，複合材料地鐵疏散平台產品及玻璃鋼軌枕產品的表現會在本年年末前扭轉。

雖然中國的宏觀經濟狀況有改善的跡象，但中國與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的貿易談判亦一直有起伏波折。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2019年上半年的中國國內生產總值較去年增長6.3%。在2019年5月前，中美貿易談判進展令雙方也感到滿意及市場普遍相信快將敲定最終協議之際，豈料在2019年5月初，華府指貿易談判進展未如理想而威脅對2,000億美元中國進口貨品加徵15%之關稅並且對先前並無徵收關稅

的3,250億美元中國進口貨品開徵25%的關稅。其後美國於2019年6月在日本舉行的20國集團峰會上表示取消加徵關稅措施，令緊張局勢稍得緩和。雖然在20國集團峰會之後兩國之間恢復貿易談判，惟在2019年8月1日，美國總統特朗普宣佈將自2019年9月1日起對剩餘價值3,000億美元的中國進口商品徵收10%的新關稅。鑑於情況不明朗，本集團將需要積極參與入標競投中國及海外市場所有潛在項目。此外，本集團將繼續通過提升生產技術來提升產品認知度，務求維持有效的控制成本及增加競爭力。同時，本集團亦將招聘更多人才以配合其發展及擴充。

財務回顧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綜合收入約人民幣38.3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5.8百萬元或17.8%。收入增加主要由於銷售玻璃鋼格柵產品及環氧楔形條產品所產生的銷售收入增加所推動，惟得益被USCG認證酚醛格柵產品、複合材料地鐵疏散平台產品及玻璃鋼軌枕產品的銷售減少所抵銷。此外，海外市場銷售增加約21.2%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2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7.5百萬元增加。海外市場佔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總銷售的55.5%，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佔約53.9%增加約1.6個百分點。

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及毛利率詳情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	
	銷售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銷售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玻璃鋼格柵產品	26,312	35.1	23,713	26.5
USCG認證酚醛格柵產品	1,252	47.2	1,624	43.8
複合材料地鐵疏散平台產品	—	—	1,911	15.4
環氧楔形條產品	10,716	48.5	4,050	33.4
玻璃鋼軌枕產品	—	—	1,197	22.5
	38,280	39.2	32,495	27.7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玻璃鋼格柵產品的銷售仍然是本集團最大的收入來源，佔本集團總收入約68.7%，貢獻之百分比比較2018年同期六個月減少4.3個百分點。玻璃鋼格柵產品主要銷售予中國的企業客戶（一般為該等產品的最終用戶），以及美國及聯合王國（「英國」）的分銷商（一般按採購訂單買下產品，當中並無分銷安排）。銷售玻璃鋼格柵產品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3.7百萬元增加約11.0%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海外市場（特別是英國）的銷售增加所致。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6.5%增加約8.6個百分點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5.1%，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下跌所致。

USCG認證酚醛格柵產品一般銷售予中國的造船公司及海上油田建設公司。銷售USCG認證酚醛格柵產品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6百萬元減少約22.9%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百萬元。銷售下跌乃由於中國及鄰近國家的造船業衰退，令客戶發出新訂單時更為謹慎。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43.8%增加約3.4個百分點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47.2%，此主要是由於切割工藝的複雜性提升令此產品類別之平均售價得而在生產成本並無顯著增加之情況上調所致。

複合材料地鐵疏散平台產品一般銷售予主要在中國從事鐵路建設工程的總承包商。由於鐵路建設客戶長時間暫停發出訂單，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銷售複合材料地鐵疏散平台產品的收入。

開發環氧楔形條產品是以中國的風電葉片輪葉製造商為目標對象。銷售環氧楔形條產品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6百萬元或164.6%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7百萬元。此主要是由於吸納新客戶，且儘管政府實施監管措施，現有客戶對風電葉片輪製造業已恢復信心所致。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3.4%增加15.1個百分點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48.5%。毛利率增加可以由銷售價格上漲作說明。

玻璃鋼軌枕產品是配合中國為「一帶一路倡議」所推行的政策而開發。其計劃用以取代鐵路界別使用的木軌枕。該產品的目標客戶為(i)中國鐵路公司；及(ii)參與建設國家鐵路橋樑的公司。由於鐵路建設客戶長時間暫停發出訂單，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銷售玻璃鋼軌枕產品的收入。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平均售價及銷量詳情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	
	每單位 平均售價 人民幣	銷量	每單位 平均售價 人民幣	銷量
玻璃鋼格柵產品	267.8	98,250平方米	267.7	88,580平方米
USCG認證酚醛格柵產品	631.6	1,982平方米	611.2	2,657平方米
複合材料地鐵疏散平台產品	-	-	349.6	5,468平方米
環氧楔形條產品	66.3	161,760米	45.6	88,799米
玻璃鋼軌枕產品	-	-	17,777.8	67立方米

玻璃鋼格柵產品的每平方米平均售價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平方米人民幣267.7元略增約每平方米人民幣0.1元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平方米人民幣267.8元，而銷量於該兩段期間之間增加約10.9%。銷量增加是由於海外市場銷售增加所致。

USCG認證酚醛格柵產品的每平方米平均售價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平方米人民幣611.2元增加約3.3%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平方米人民幣631.6元，而銷量於該兩段期間之間減少約25.4%。平均售價上升主要由於切割工藝的複雜性提升，令此類產品的平均售價得以上調。

環氧楔形條產品的每米平均售價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米人民幣45.6元增加約45.4%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米人民幣66.3元，而銷量則於該兩段期間之間增加約82.2%。由於對環氧楔形條產品的需求大幅增加，更有利於本集團提高環氧楔形條產品的銷售價格。

本集團按地理區域劃分的銷售收入詳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7,048	14,973
美國	9,504	9,174
英國	8,276	6,522
其他	3,452	1,826
總計	38,280	32,495

於中國市場的銷售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5.0百萬元增加約13.9%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7.0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中國客戶的環氧楔形條產品銷售大幅增加所致。

向美國市場的銷售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2百萬元增加約3.6%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5百萬元，主要由於美國市場的主要客戶的銷售訂單增加所致。

向英國市場的銷售亦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5百萬元增加約26.9%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3百萬元，主要由於向英國市場的主要客戶的銷售訂單增加以及吸納當地的新客戶所致。

向其他地區的銷售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8百萬元增加約89.0%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5百萬元，主要由於在比利時、法國及南非吸納的新客戶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21,000元或20.4%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4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廣告開支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3百萬元或38.2%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3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研發開支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07,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59,000元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48,000元，此乃主要由於償還部份銀行貸款所致。

經營業績

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轉虧為盈，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26,000元虧損改善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2百萬元溢利。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所售產品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較2018年的同期六個月顯著改善。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總資產約人民幣86.4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2.3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5.4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2百萬元）。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約為人民幣34.7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3.0百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借貸人民幣15.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0百萬元）。

於2019年6月30日，以債務淨額（銀行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佔已動用資本總額（債務淨額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之百分比表示之槓桿比率為負0.8%（2018年12月31日：正15.2%）。槓桿比率顯著下降主要是因為於2019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所致。

資本架構

於2019年6月30日，股本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6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600,000元）及人民幣51,663,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9,267,000元）。

現金流量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經營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人民幣5.6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百萬元）。兩段期間之間的經營所得現金流量淨額顯著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純利急升所帶動。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1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約人民幣2.1百萬元）。兩段期間之間就投資活動錄得現金流出淨額轉為錄得現金流入淨額，主要由於在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所致。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50,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10,000元）。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支付之利息較2018年同期六個月減少所致。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2018年12月31日：無）。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主要因產生以美元計值的應收款項及現金結餘的銷售而承受外匯風險，這是由於本集團與海外客戶進行的銷售交易所致。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以減低外匯風險：

- (i) 會計及財務部密切監察相關匯率的變動，以確保風險淨額維持於可接受水平；
- (ii) 向我們的海外客戶提供的報價一般有效期僅為一至三個月；
- (iii) 倘相關匯率波動5.0%以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獲通知，致使可及時進行適當行動以應對任何外匯風險；
- (iv) 倘相關匯率波動8.0%以上超過兩個月，將相應調整定價政策以反映該變動；
及

- (v) 董事將定期審閱由會計及財務部編製的分析，並評估會否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以及應否訂立任何對沖或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受的有關外匯風險。

除上文所述外，本集團一般能透過調整定價將匯率波動產生的成本轉嫁予客戶。因此，本集團認為所承受的外匯風險有限，且毋須採取任何對沖策略。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以下資產抵押：

- (i) 就銀行借款人民幣15,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5,000,000元）抵押於2019年6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418,000元的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436,000元）及於2019年6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9,530,000元的樓宇（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9,417,000元）；
- (ii) 並無（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00元）款項存置於銀行賬戶，並分別就發行票據及部份銷售交易抵押予銀行及客戶；及
- (iii) 抵押價值人民幣5,86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800,000元）的應收票據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發行票據的抵押品。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進行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收購及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142名僱員（2018年12月31日：135名）。員工成本總額包括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董事薪酬約人民幣6.0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8百萬元）。薪酬乃按僱員各自的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為吸引及挽留合適員工為本集團效力，除基本薪金外，亦會參考本集團及僱員個別表現發放年終酌情花紅。此外，本集團提供多項其他員工福利，例如退休福利、各類培訓及培訓課程資助。本集團亦採納年檢系統評估僱員表現，並據此決定加薪及晉升。

業務目標及實施計劃

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29日的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與本集團於直至2019年6月30日的實際落實進展的比較分析如下：

業務目標	計劃動用 所得款項 (千港元)	實際動用 所得款項 (千港元)
1. 改良現有生產流程及購買新生產設施：		
— 提升現有拉擠設備及相關的樹脂盆和預成形機，以改善產品質量及優化生產成本	850	850
— 購買液壓機以生產複合材料地鐵疏散平台產品的部件	2,915	— (附註1)
— 拉擠生產流程的切割流程自動化，以提高切割精密水平及減低勞工成本	730	730
— 購買自動化玻璃鋼模塑生產設施，以進一步提升產品質量和降低勞工成本	3,400	1,867 (附註2)
2. 因應中國推動「一帶一路倡議」的宏觀經濟政策所產生的預期增長趨勢，進一步開發產品：		
— 透過與現有及潛在客戶溝通以完善新玻璃鋼軌枕產品的功能及特點，以及進行試產	1,100	1,100
— 開發新玻璃鋼軌枕產品的相關質量控制及測試設備	245	245

業務目標	計劃動用 所得款項 (千港元)	實際動用 所得款項 (千港元)
— 待新玻璃鋼軌枕產品獲潛在客戶認可並預期從潛在客戶取得大規模生產訂單後，即開發及購買有關產品的新生產設備	4,520	417 (附註3)
— 購買測試設備以持續進行研發，藉以進一步優化新玻璃鋼軌枕產品的生產程序	735	735
3. 透過以下方式擴大研發能力：		
— 為現有產品組合採購測試設備及原材料	350	350
— 招聘額外的研發人員	350	205 (附註4)
4. 一般營運資金：		
— 調配資金以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尤其是與即將進行的新玻璃鋼軌枕產品生產相關的需求	1,400	1,400
	16,595	7,899

附註：

- 由於預期將於2019年下半年取得複合材料地鐵疏散平台產品的銷售訂單，因此將於2019年下半年購買液壓機。
- 購買自動化玻璃鋼模塑生產設施取決於具備更佳質量和勞工成本較低的新產品之研發進展，其時間表及時機無法準確地估計。然而，預計於2019年下半年將有關於自動化生產設施的進一步開支。

3. 由於預期玻璃鋼軌枕產品新生產線之設計及開發已作修訂及更改以符合已開發產品之不同規格，預期將待有關更改完成時方會進一步使用所得款項。
4. 預期將於2019年下半年增聘具備合適才幹的勝任人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及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 的股份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的百分比
姜桂堂先生 （「姜先生」） （附註1及2）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 的權益；受控制 法團權益	163,600,000	40.9%

附註：

1. 姜先生實益擁有龍祥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龍祥」）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姜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龍祥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根據沈衛星先生（「沈先生」）、姜先生、萬星發展有限公司（「萬星」）及龍祥訂立日期為2016年12月16日的一致行動人士契據（「一致行動人士契據」），沈先生及姜先生自2014年1月1日起為一致行動人士（具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所賦予的涵義），而沈先生、姜先生、萬星及龍祥為一致行動人士，直至彼等以書面終止的日期為止。因此，於2019年6月30日，姜先生連同沈先生、萬星及龍祥控制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0.9%。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於相聯法團的職位	佔相聯法團權益的百分比
姜先生	龍祥的董事	龍祥的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期間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彼等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期間概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或公司（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及淡倉；及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之5%或以上：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百分比
沈先生 (附註1及2)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163,600,000	40.9%
萬星 (附註1及2)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163,600,000	40.9%
龍祥 (附註2)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163,600,000	40.9%
龔慧女士 (附註3)	配偶權益	163,600,000	40.9%
陳利娟女士 (附註4)	配偶權益	163,600,000	40.9%
黃學超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8,400,000	29.6%

附註：

1. 沈先生實益擁有萬星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沈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萬星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契據，沈先生及姜先生自2014年1月1日起為一致行動人士（具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所賦予的涵義），而沈先生、萬星、龍祥及姜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直至彼等以書面終止日期為止。因此，沈先生、萬星、龍祥及姜先生共同控制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0.9%。
3. 龔慧女士為沈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其被視為或當作於沈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4. 陳利娟女士為姜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其被視為或當作於姜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訂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須披露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任何交易。

重大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本業績公告附註12。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該等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控股股東（即沈先生、姜先生、萬星及龍祥）、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經營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合規顧問之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集團已委任凱基金融亞洲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以向本集團提供遵守適用法律及GEM上市規則之建議及指引，包括有關董事職務及內部監控之不同規定。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所訂立日期為2016年3月14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集團的權益。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有關操守守則及買賣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全部適用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16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吳世良先生、譚德機先生及黃昕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世良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以及就有關企業管治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承董事會命
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姜桂堂

香港，2019年8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姜桂堂先生、成東先生及施冬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昕先生、譚德機先生及吳世良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一連7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antongrate.com)刊載。